##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13年3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 资子公司的议案》, 现将本次成立全资子公司的情况公告如下: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 无形资产出资 2000 万元人民币,设立三家全资子公司。

2、投资行为所必需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以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 审议批准。全资子公司的设立须经相关工商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投资主体介绍

本公司是全资子公司的唯一投资主体,无其他投资主体。

- 三、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武汉斯讯科技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拟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拟注册地: 湖北武汉

主要业务:公用广告视频媒体终端、部件及解决方案的研发、销售和服务。

2、公司名称: 武汉普利思逊商用机器有限公司(以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拟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现金出资 1000 万元, 无形资产出资 2000 万 元)

拟注册地: 湖北武汉

主要业务: 第二代居民身份证阅读机具,各类金融卡、社保卡机具的研发、 销售和服务。

3、公司名称:湖北精伦科技有限公司/湖北精伦工业有限公司(以登记机 关核准为准)

拟注册资本: 3000 万人民币

拟注册地: 湖北仙桃

主要业务:承接内外部各类中小规模的柔性制造。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设立子公司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对外投资目的

实现公司按业务类别实施精细化管理和提高经营效率。

(二) 存在的风险

设立子公司可能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和管理风险,公司将会以不同的对策和措施控制风险和化解风险,力争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

## (三) 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对电子通信产品、二代证身份证阅读机具产品及生产制造部门实行独立核算、自主发展,有利于调动相关人员积极性,母公司将集中精力发展基于数字家庭和三网融合的智能终端及完整解决方案,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将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7日